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公會	
收	115.05.21 (日期)
文	第 145 號

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函

地址：403424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7樓

台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七路186號20樓之1

承辦人：陳顥鈞
電話：04-22170726
電子信箱：amber123@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15日

發文字號：中市地價字第11500213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辦理「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及所屬地政事務所輔導業者申報實價登錄、提供包租代管資訊計畫」115年6月份宣導說明會一案，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及所屬地政事務所輔導業者申報實價登錄、提供包租代管資訊計畫」及本局地價科115年第1次地價協調會議紀錄決議辦理。
- 二、為使貴公會會員充分瞭解申報實價登錄及提供包租代管資訊作業，敬請貴公會於115年6月3日（三）前，免備文向115年6月份主辦機關臺中市龍井地政事務所或臺中市中正地政事務所連繫窗口報名，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一)主辦機關：臺中市龍井地政事務所。

時間：115年6月5日上午10時。

地點：臺中市龍井地政事務所前棟三樓會議室。

聯繫窗口：楊先生。

電話：04-26367150#303。

電子郵件：longjing1101@gmail.com。

(二)主辦機關：臺中市中正地政事務所。

時間：115年6月12日上午10時。

地點：臺中市中正地政事務所五樓。

聯繫窗口：吳小姐。

電話：04-22372388#304。

電子郵件：z93062@taichung.gov.tw。

三、副本抄送臺中市龍井地政事務所及臺中市中正地政事務所，請指派適當層級人員擔任宣導說明會主席，並指派熟悉實價登錄之人員辦理宣導等相關事宜。

正本：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大台中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租賃住宅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臺中市龍井地政事務所、臺中市中正地政事務所、臺中市政府地政局不動產交易科、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

局長曾國鈞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